

会旁厕所、月亮湾厕所、天书宝匣厕所、松涛馆环保厕所清扫；(4)整个大、小环线老游道（岩板路）及新建栈道游道清扫保洁（猕猴桃藤至飞云洞游道及栈道除外）；(5)六奇阁、双门迎宾、五指峰、索道、松涛馆等路段游道、观景台、游客集散地等清扫保洁；(6)外包责任区内标识标牌、垃圾桶等旅游接待基础设施的清洗保洁。保洁(含垃圾清运)及食堂厨师(含食堂后勤)等劳务工作。

2. 乙方对承包劳务服务的承诺：乙方承诺按约定时间、数量及质量标准完成劳 务承包服务任务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或减少服务内容，也不得降低服务质量标准。

### 3. 委派人员配置：

**基础配置：**乙方应指派不少于 11 名工作人员，保质保量地为甲方提供本协议 约定的劳务服务，其中保洁(含垃圾清运)岗位 9 人、食堂厨师(含食堂后勤)岗位 2 人。

**协商调整：**甲方根据业务量变化需要增加服务内容或者增加人员的，甲乙双方 另行友好协商，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。未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，不得增加服务费。

### 4. 乙方指派的工作人员要求：

**基本条件：**年满18周岁，不超过65周岁，品行良好，身体健康，无传染性或 者不适合从事相关劳务的疾病，无犯罪记录及甲方行业禁入情形。

**专业资质：**专业岗位的应具有相应的从业资质证件。

**技能经验：**能够满足劳务岗位的技能要求，一般须具备1年以上同类业务经验，并通过甲方和乙方共同组织的岗前培训考核。

**其他要求：**(1)乙方人员上岗期间，应统一穿着乙方标识的工装，不得与甲方的工作服混同；(2)乙方应将委派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